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

南開科技大學福祉科技與服務管理系

碩士學分班招生簡章

一、修課資格：凡具報考碩士班資格者。

二、學分費用：

非本校碩士生：1 學分 4,500 元，一門課 3 學分 13,500 元（本校畢業校友報名可享九折優惠）

本校碩士錄取生：1 學分 5,100 元，一門課 3 學分 15,300 元（依本校收費標準，無折扣）

三、報名專線：049-2563489*1733 Fax:049-2568641 E-mail: 96py016@nkut.edu.tw 聯絡人：陳小姐

049-2563489*1379 Fax:049-2553610 E-mail: nancy12@nkut.edu.tw 聯絡人：李小姐

四、停車費用：一門課 200 元

選課	系所	科目名稱	學分	授課老師	上課地點	期程	星期	上課時間
☐	福祉系	高齡活動設計與規劃	3	廖崇凱	工程大樓 E131 教室	106.09.11-107.01.08	每週一	晚上 06:30~09:00
☐	福祉系	福祉產業行銷管理	3	李福斯	工程大樓 E131 教室	106.09.15-107.01.12	每週五	晚上 06:30~09:00

南開科技大學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報名表 【簡表】

姓名	☐ 舊生 ☐ 新生	身份證字號	生日	性別	☐ 男 ☐ 女
服務機構/職稱	E-mail: (必填)				
畢業學校及系科	機構電話 (O)				
住家地址	手 機				
報名日期	住宅電話 (H)				
繳交證件	☐ 學歷證件影本 ☐ 照片(2 張) ☐ 身分證正反影本			是否辦停車證	☐ 是 車號_____ ☐ 否
繳費單號	(由本校行政人員填寫)				

五、報考本系碩士班，錄取後可申請學分抵免，最多抵 12 學分。

六、報名日期--採通訊或現場報名：自即日起至額滿止。

七、各科目報名繳費人數達 10 人(含)即可開課，否則順延開課。

八、全體報名學員均須於 106.09.30 前完成繳費，若未如期完成將取消修課資格。

九、退費辦法：依據教育部頒布之「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第十七條規定辦理。

(一)本中心因故未能開班上課，全額退還已繳費用。

(二)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因個人因素無法上課者，依下列標準退費：

1、報名繳費後至實際上課日前者，退還學費九成(90%)。

2、自實際上課之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退還學費五成(50%)。

3、開課時間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不予退還。

十、詳細招生資訊與課程相關規定請洽本校承辦人員或參閱本校推廣教育網站。

<http://www.nkut.edu.tw/>

	預訂報名時間	預訂上課日期	上課時間
春季學分班	107 年 1 月	107 年 3 月	晚上 06:30~09:00
暑期學分班	107 年 6 月	107 年 7 月	早上 09:00~12:00 下午 13:00-16:00

